



江北县文史资料

第 八 辑

江北县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印

江北县文史资料

第八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江北县委员会

一九九三年十一月

前 言

遵照全国政协文史委员会关于政协文史工作要贯彻党的十四大精神，加强工商经济和科技、教育、文化史料的征集，加强对少数民族史料的征集，加强对港、澳、台、海外史料的征集；开拓建国后史料的征集的“三加强一开拓”的精神，《江北县文史资料》第八辑继第七辑之后，继续开辟“建国后史料小辑”的专题栏目，从我们在今年征集到的建国后史料中选编了11篇。首先向读者推荐的是《“石鞋悲剧”备忘录》，它是当年在石鞋公社的“四清”运动中，大搞纠正“单干”活动而酿成“左”的悲剧的历史见证，读之令人心悸，也足令后来者深思与借鉴。《玉米高产能手梅国林》，介绍了五十年代初期的省劳动模范梅国林的包谷增产经验。这篇资料，我们绝非仅作农业知识介绍给读者，更主要的是向读者昭示：象梅国林那样曾为人民作过贡献的先进模范人物，尽管是一个普通农民，历史也是不会忘记的。我们还希望能继续征集到类似的资料。李蜀霖的《我的知青生涯》和《昨天的故事》，是他当年知青生活的记录，文字朴实，值得一读。我们殷盼当年当过知识青年的同志，都写一写当年的蹉跎与崛起，留下一份真实而深情的历史记录。自《江北县文史资料》第五辑上刊出了“纪念抗美援朝四十周年”的专题资料后，又陆续征集到一些资料，今汇集刊出，以飨读者。

《江北稽古》是一篇颇受读者青睐的好史料，作者博学

多识，对古江北作了深入的稽考，知识性很强。《古庙宝胜寺与高僧太空法师》，对我县开发宝胜寺旅游资源当会起到应有的作用。今年是江北机械厂建厂四十周年，我们在“经济纵横”栏中特刊出两篇资料，以志纪念。

“人物春秋”一栏中，年届八旬的郑忱老师，以亲身经历撰写了他对蒋纬国先生二三事的回忆；王泽锐的《黄拔贡及子黄瀛事略》扼要地介绍了县籍人士、教授、日语诗人黄瀛先生的身世；曹国宾、周白照的《记竹玉大和尚》和著名川剧表演艺术家蓝光临撰写的《我所知道的川剧前辈简成章先生》等篇什，都是难得的资料。

“文化杂俎”是根据“三开拓”精神选编的本辑的重点栏目，共7篇资料。杨世远的《我所知道的解放前江北县的川剧班社》，堪称我县近现代川剧简史；《金钱板演唱家窦洪胜》、《玩龙舞狮的继承和发展》，对建设我县的特色文化当有一定裨益；邹元良搜集的《江北县民间俗言俚语》，相信会引起文艺爱好者的兴趣；《金木家神龛简介》对县文物陈列馆的镇馆之宝之一的家神龛作了较好的介绍，将更会激发观光者的雅兴。

我们殷切希望，对解放初诸多重大运动的亲历亲见亲闻者，能为我们提供更多的建国后史料；希望经济工作者、科技工作者为我们的“经济纵横”栏目惠赐佳作，希望更多的文史工作者、爱好者，一如既往地给我们以支持和帮助，使《江北县文史资料》更引人注目。

江北县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一九九三年十一月七日

本 辑 编 校

编 审	唐大荣	王 俊			
责任编辑	曾祥明	周白照			
编 辑	王 俊	王泽锐	周白照	周志杰	邹元良
	陈尚洁	陈继高	唐大荣	曾祥明	
校 核	王泽锐	周白照	周志杰	张行可	曾祥明

ZA44/12

目 录

• 建国后史料小辑 •

“石鞋悲剧”备忘录·····	唐大荣 李如元 (1)
解放初江北县的专卖事业·····	陈雨人 (9)
征粮、减退、土改回忆散记·····	杨廷经 (13)
玉米高产能手梅国林·····	杨贵才 (32)
五十年代江北县的钩虫病防治·····	李济康 (38)
我的知青生涯·····	李蜀霖 (41)
昨天的故事·····	李蜀霖 (44)
朝鲜战地生活轶事·····	沈成海 (48)
我参加抗美援朝的亲历记 ·····喻国林口述 张宣富记录整理	(57)
我所知道的抗美援朝中的“特殊战斗”·····	唐荣国 (61)
抗美援朝战争中江北籍志愿军入朝参战和牺牲 人数·····	朱长举 (65)

• 专 题 搜 访 •

江北稽古(续)·····	王泽锐 (73)
江北县复兴乡余氏初源·····	余致力 (82)
古庙宝胜寺与高僧太空法师·····	陈尚洁 (84)
清末民初的杯茗评理·····	张洪楷 (93)

• 经 济 纵 横 •

- 人和制铁股份有限公司的变迁……………童代益 (96)
解放初期的江北机械厂……………胡德普 (99)
江北县盐商蓝兴发的三步棋……………刘治阳(101)
公私合营前后的江北县硫磺业……………徐文淙(103)
梅溪牌榨菜……………胡兴元(107)

• 教 育 今 古 •

- 解放初土沱完小的文艺宣传和体育活动琐记
……………陈尚洁 邹元良(118)
五六十年代江北县的函授教育……………周志杰(124)

• 人 物 春 秋 •

- 记蒋纬国二三事……………郑 忱(131)
黄拔贡及其子黄瀛事略……………王泽锐(135)
记竹玉大和尚……………曹国宾 周白照(137)
我所知道的川剧前辈简成章先生……………蓝光临(140)
仁术早为当世重 人心应共古风淳
——记江北县静观籍名老中医曹仁人……………胡 寅(143)

• 文 化 杂 俎 •

- 金钱板演唱家窦洪胜……………曾祥明(146)
玩龙舞狮的继承和发展
……………李自由口述 潘光集记录整理(163)

我所知道的解放前江北县的川剧班社

-杨世远口述 曾祥明记录整理(171)
记解放前我县农村的文娱活动——唱戏.....王泽锐(177)
旧川剧班社班规及舞台禁忌.....王德富(180)
江北县民间俗言俚语杂录.....邹元良(185)
金木家神龛简介.....刘春鸿(188)

• 资 料 拾 零 •

- 华蓥山宝鼎长联.....姜直中推荐(190)
古道地名史话一则.....李济康(191)
枪毙挑夫活埋士兵.....杨廷经(192)
江北县洞穴补遗.....张则之(192)

• 建国后史料小辑 •

“石鞋悲剧”备忘录

——省、地、县社教工作团在江北县
石鞋公社纠正“单干”活动纪实

江北县委研究室 唐大荣 李如元

背 景

1964年7月~1965年4月，由当时的四川省委书记廖志高同志挂帅，率领省级各部、委、厅、局以及江津地委（江北县当时隶属江津地区）、江北县委组成的300余人的庞大工作团，到江北县搞社会主义教育复查试点（后来称为“四清”运动）。这次运动经历了三个阶段：对敌斗争；“四清”；两条道路斗争。第三阶段的重点是纠正“单干”。

石鞋公社的“单干”，实际上是一种包工（包产）到户（组）的生产责任制。由于1959~1961年粮食连年减产，不少人被饿死，群众为了生产自救，这种形式的“单干”也就应运而生。其具体模式有：一、土地到户，分户交产；二、谁种谁收，分户完成征购；三、田集体种，土分到户；四、主要农作物、正面积集体种，杂粮、田背坎分户种；五、征购、提留地集体种，其余分户种；六、按人划分“基本口粮地”其余集体种；七、包产到组，分户交产；八、包工到组，换工互助。当时，这些都被认为是“右倾倒退”，是

“复辟资本主义”。

早在1963年5月党中央杭州会议后，全国就大规模地部署进行社教运动。但后来又认为这个运动仍然“不彻底”，“走了过场”，“需要重新补课”，因而四川省决定进行社教复查。这次复查试点为什么要选在江北县呢？主要理由是：过去的江北是国民党的模范县，又是和平解放的，统战工作“右倾”，“民主革命不彻底”；三年困难时期，这里饿死的人多达10余万，1960年开始上级不断派工作团来县救灾，前后三年中更换县委书记4人，而工作仍无起色，居于全省的10个“落后县”之一；该县处于川东腹地，是重庆市的北大门，交通很方便，运动搞好了，可以影响整个川东；“单干”特别严重，据1962年收小春前的统计，全县有24.8%的生产队在搞“单干”，几经上级派人“纠正”，则由公开转入隐蔽，明纠暗不纠，到1964年春，石鞋公社实行各种形式的“单干”面积多达1.1万余亩，占总耕地的72%，可以说“脸皮厚，时间长，根子深”。加之该公社新的“阶级斗争”十分复杂，1959年以来就发现有所谓的“国民党四川反共委员会”、“台返武工部”、“青年农民协会”、“民族反共同盟”等“新生反革命组织”多起。在公社党委成员中也有人参加了这些组织。据运动初期排队，有26%的大队、25%的生产队，领导权被“敌人”所操纵掌握。公社党委“完全瘫痪”。

所以，省、地、县社教工作团到石鞋公社纠正“单干”，既是历史的一段小小插曲，又是当时“阶级斗争”发展的必然。

过 程

工作团在石鞋公社搞“四清”运动，始终贯穿着纠正“单干”这条主线。无论通过“对敌斗争”，揪斗了那些“利用小私有思想及自发倾向破坏集体生产，策划单干，进行资本主义复辟”的人，向他们“夺印”，或是清理了这些所谓的“敌人”及干部、群众“多占”集体的粮食、现金、工分等，仍然认为被“资本主义占领的许多阵地”没有夺回来，因而当工作进入“两条道路斗争”阶段时，工作团进一步强调：“现在，我们的任务是把资本主义打垮，夺回阵地”，“纠正单干，这是一场阶级斗争，是一场严重的阶级斗争，斗争是艰巨而复杂的”。斗争结果就是要求把放下户的田土收归“社会主义”的集体。

纠正“单干”是从该乡公社的金刚大队开始的。这个大队是廖志高同志的点。当时该大队“单干”面达80%，并且自留地、饲料地、鸡啄地又给社员划得很多，是全公社的“典型”。工作团发出“紧急通知”说：这里的“单干非常严重”，现在要重新扎根串连，找到真正可以依靠的对象，在纠正“单干”问题上，要揭露生产队、大队、公社干部的问题。这就把斗争矛头指向了基层干部。该社天全六队，是一个仅有28户、75人的小队，地处华蓥山脉龙王洞山坡上，从1960年就开始搞红苕分户种，1962年把40亩好土分下户、24亩水田固定到作业组、300亩山林划到户管理，粮食打得多，饿死的人很少，生产队长被评为“五好”干部和“五好”党员，并出席县的先代会。“四清”被当作单干典型加以“纠正”，并通报全省。

为了彻底纠正“单干”，省地县从1964年8月中旬起，又陆续增派干部。据10月底的统计，工作团干部总数达302人，每个生产队平均2.7人，多的队有四五人。在这些人员中，省地两级达150余人，占一半。当时的基层干部完全“靠边站”，所有工作都由工作团包办代替。并向干部和社员宣称：不彻底纠正单干，我们是不会走的。

当时纠正“单干”的运动，高潮期达两个多月。在政策规定上，前期较严，后期相对较宽。一、组织处理：对社员，只要交代单干问题的，一般不追究；对干部，坚持单干的，是党员的要开除出党，一律撤职；中央《二十三条》下达后，便实行三允许政策（允许申辩、允许补充、允许翻案）。二、经济处理：对于“单干”情节严重的，“侵占”集体土地多的退赔两年，“侵占”集体土地所得的收入（扣除成本），情节较轻者退赔一年；对有“剥削和投机倒把行为”的，其非法收入要合并计算退赔；对交代得好、有“立功”表现、经群众同意的可以减、缓、免。三、划分“单干严重户”和“单干为首者”。逐级以指标形式下达到大队和生产队：“单干为首者”以生产队为单位划1人；“单干严重户”以大队为单位划1~2户；问题严重的划3后来又调整为“有些大队也可以没有”。对这些“严重户”和“为首者”，采取了严厉的组织处理（撤职、开除出党、落选）和经济退赔以及关押、游街批斗等多种处罚。

运动中，公社社长、党委书记作过两次更换，其他党委成员被斗的斗、批的批；大队、生产队实职干部有三分之二以上被“夺权”。在群众中重新评定阶级成分，划分依靠对象、团结对象、孤立对象和打击对象。划分结果，孤立对象

和打击对象总人数增加14%，其中坚持“单干”、“侵占”集体土地多、“投机倒把”收入在家庭收入中所占比重重大、家庭副业搞得好的社员，被划为新富农。运动后期，成立了贫下中农协会，宣布它的首要任务是“夺”那些搞“单干”的基层干部的“印把子”。

省委工作团于1965年4月28日离开石鞋公社，为不使“单干复燃”，还说“这里如果再发生单干，我们还要来”，还留下了“巩固组”。同时，规定了计划、分配、土地、劳动力、农具、耕牛“六统一”等制度。其中集体劳动制度极为严格：劳动力必须听从生产队统一安排，根据农活需要组织临时劳动小组；劳动小组必须以贫农、下中农为骨干混编，实行集体劳动；劳动小组和成员以及劳动地块，不能长期固定，更不准把农活包到户或包到人。

这次纠正“单干”尽管把固定作业组拆散了土地收归集体了，但不少农民仍然想出各种方法继续搞“单干”。有的生产队在农作物播种时以一个品种连片种植，收割时表面上是集体行动，实际上是各收各，有的还指定一人伪装监收员；有的在分配时造假花名册，分配后做假帐应付检查。不少基层干部也趁上级一时允或者默许可以搞“固定作业组”之际，就迅速把田土放下户，当政策变化强令纠正时，则进行软拖或明纠暗不纠。工作团走后，公开的“单干”没有了，但隐蔽的“单干”却日益发展起来，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才得以正名。

恶 果

这次声势浩大的纠正“单干”运动，带来的后果是非常

严重的。

首先，党在农村的基层组织被否定，干部普遍遭到打击。运动一开始，就将公社、大队、生产队三级干部进行排队，认为大部分都是“不坚持社会主义”和“不能信任”的，在群众中搞“扎根串连、访贫问苦”，重新组织“阶级队伍”，视所有干部都有“阶级问题”。1964年8月27日，廖志高同志在第五次工作团全体干部紧急会议上说：“即使最初印象问题不大的也应当怀疑一下，无论如何最初不要相信干部”。运动结束时，工作团对公社的结论是：“公社领导核心已经瘫痪”，14个大队党支部中只有3个是较好的，112个生产队有29个被敌人掌握操纵了领导权，好的党员只占29%。这次运动，9个公社党委委员有4个受了处分，书记、社长以及文书都被更换。17个大队的正副书记中有10个受处分，全公社157名党员有28人受处分。在715名社、大队、生产队三级干部中，有160人被清除，占22.3%。正副队长、会计、保管，受处分面达26.6%，其中有267户属“单干户”。这些伙同“阶级敌人进行资本主义复辟的坏干部”共退赔粮食近10万公斤，现金2000余元。其中“单干严重户”61户，户均退赔现金22.3元，粮食720公斤。不少户被搞得倾家荡产，收到了在政治上“打垮”、在经济上“挖空”，在思想上“批臭”之效。

对为首搞“单干”的基层干部，采取“无产阶级专政”的方法。不交代搞“单干”的，就揪耳朵、打耳光，甚至使用跪煤渣、背磨墩等刑罚。例如对付金刚大队党支部书记尹述云时，大热天只准在打谷场上的磨子圈内活动，7天7夜日晒雨淋，不准睡觉，工作团一干部见其奄奄一息，才放他回

家，搞得双目失明，现在靠救济过日子。石坪大队队长倪步云被逼得跳水自杀。天全大队党支部书记石吉成，其妻因生小孩有个别农民送了一点鸡蛋，就被认为是剥削，他家被重新审定为新富农，不仅被大会小会斗争、撤职、开除出党，还将他家的一间半房子、价值 800 余元的家财被“共产”了。金刚七队队长邓国章，由中农审定为新富农后，财产被分光，本人被批斗致死。石坝大队党支部书记李合良，对工作团的这些做法想不通，在工作团干部做他的“思想工作”时不愿听，拿起刀准备去砍竹子编篾活，而工作团则认为这是要拿刀杀工作团干部，马上被逮捕，判刑 5 年……对此，在干部群众中造成了极为恶劣的印象，当干部是“拍手上台，斗争下台”。运动后期的组织建设阶段，不少大队、生产队搭不起“班子”。连曾几何时的扎根串连的“根子”，也不愿意当干部，纷纷反映：弄不好下次又来“运动”，我们也会落得个“一辩论、二批判、三斗争、四处分、五判刑”的悲惨下场。广大农民对党的方针、政策开始怀疑、动摇，他们说搞“单干”完全是迫于肚子的压力，而纠正“单干”无异是从我们手中夺走饭碗，从口中夺走粮食，“难道越穷越是社会主义吗？”“共产党也整穷人吗？”这一连串的问候使农民不理解。

其次，生产力遭到了极大破坏，人际关系极为紧张。纠正“单干”，尽管订立了“六统一”的集体生产劳动制度，由于大家出工一窝蜂，干好干坏一个样，严重挫伤了农民的积极性，使得不少土地重新荒芜，全公社粮食产量急剧下降，生猪存栏大幅度减少，搞得社员穷了，集体空了，农村经济危机四起。1964 年，全公社粮食总产仅 274.7 万公斤，

比上年减少14.1万公斤，人平仅200来公斤。为填饱肚子，运动期间就有100多人外逃自谋生计，全家外逃的近10户。

在纠正“单干”中，人为地制造互不信任，相互检举揭发，昔日的好朋友，运动中成了“敌人”。并且，对“单干户”大搞“隔离”、“孤立”政策，人们若与“单干为首者”见面说句话、打声招呼，也被认为是“穿一条裤子”、“在搞阴谋诡计”。加之对干部、群众进行分类排队，搞所谓“团结对象、依靠对象、打击对象”，又重新评定阶级成分，运动中重新评定地主、富农26户，新增“反坏分子”11人，搞得人人自危，朝不保夕，全公社因怕挨整而自杀的就有8人，哪还有心思搞好生产？

这种把包工包产到组（户）的生产经营责任制，当成“走资本主义道路”来整的做法，现在看来是可笑的，它却是一幕真实的历史悲剧。在当时，由于它触动了“阶级斗争”这根弦，因为祖宗的经典上写着“小生产是经常地、每日每时地、自发地和大批地产生着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而搞包产到户就是走“回头路”，老百姓要“受二茬罪，吃二遍苦”。于是，就不顾国情和民情，不顾能否发展生产力，头顶着僵硬的教条，“一手牵着农民的牛鼻子，一手举着无产阶级的鞭子”，死活要把农民往“社会主义”道路上赶。可结果是什么呢？正是这样，才把他们赶向了贫困饿饭的深渊。教训是极其深刻的。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农村普遍实行以包干到户为主要形式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适合现阶段农村生产力水平，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积极性，给农村经济重新带来了蓬勃生机。从1978年以来，石鞋公社的粮食产量以每年777.89吨

的速度增加，1987年达到6542.6吨，农民人均纯收入由1978年的几十元上升到389元。人民的生活也有了显著的改善和提高，全公社每百户农民拥有电视机11.4台、收录机5.4台、电风扇4.4台、缝纫机6架。今昔对比，泾渭分明，它有力地给“单干”正了名。

（唐大荣，中共江北县委政研室主任，江北县政协第十届委员会副主席；李如元，现在南岸区委宣传部工作）

解放初江北县的专卖事业

陈 雨 人

专卖是国家对某种消费商品的生产和销售，由专业部门独占经营和管理的制度，是国家对某种消费商品的生产买卖进行垄断的一种手段。我国古代的“榷盐”“榷酒”“榷茶”，就是对盐、酒、茶的专卖。1942年，国民政府曾对酒类、食糖、火柴等进行过专卖。在资本主义国家和旧中国，实行专卖的目的，是利用垄断的专卖价格，获取高额的财政收入。在社会主义国家，实行专卖的目的，一是增加财政收入；二是调节商品的生产和消费。1951年5月，中央人民政府财政部颁发《专卖事业暂行条例草案》，到1952年，除西藏外，全国范围内对酒类实行专卖。

• 9 •